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退休辞职及

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代表监事退休辞职的情况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股东代表监事林雪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林雪娇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林雪娇女士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顺利运作，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补选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林雪娇女士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雪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林雪娇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监事会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魏艳红女士（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

本次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林雪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魏艳红，女，199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民，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6月毕业于厦门理工学院，获学士学位。曾就职于厦门益智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厦门宏业有限公司、如意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2021年6月起任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专员。

魏艳红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